

大同市社会捐助和低收入家庭认定中心

2024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报表	2
表一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2
表二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4
表三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5
表四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表五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8
表六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9
表七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八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九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十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2
表十一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3
表十二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4
表十三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5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6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6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6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6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7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7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九、政府采购情况.....	18
十、绩效管理情况.....	18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3
十二、其他说明.....	23
(一)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23
(二) 其他.....	2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5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大同市社会捐助和低收入家庭认定中心主要职责：

(1) 负责全市社会捐助和社会募捐的事务性工作；负责社会捐赠款物的接收、消毒、包装、储运、发放等工作。

(2) 负责全市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信息核对平台数据库的建立、维护、信息查询与核对等工作。

(3) 负责全市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涉及相关部门数据的采集、分析、监测和预警；负责全市社会救助系统维护、升级改造、宣传交流和人员。

二、机构设置情况

大同市社会捐助和低收入家庭认定中心内设3个机构（副科级）。

(一) 办公室（党建办公室）。负责中心日常运转工作；负责公文、会务和规章制度制定工作；负责机构编制、人事劳资、财务、信访接待、安全保卫、后勤保障和离退休人员管理服务等工作；负责党建、党务和群团工作。

(二) 慈善捐助科。负责全市社会捐助和社会募捐以及社会捐赠款物的接收、消毒、包装、储运、发放和救助工作；负责慈善活动的组织实施、慈善救助、慈善信息平台建设工作。

(三) 救助核对科。负责全市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信息核对工作；负责全市社会救助和核对系统的推广、培训、维护和升级改造工作；负责全市社会救助政府购买服务工作。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大同市社会捐助和低收入家庭认定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4年	项目	2024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238.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76.00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8.67	288.67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7.82	7.8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8.28	18.28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14.77	本年支出合计	314.77	314.77	
上年结转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314.77	支出总计	314.77	314.77	

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大同市社会捐助和低收入家庭认定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314.77	238.77				7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8.67	212.67				76.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36	24.3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03	7.0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32	17.32					
20810	社会福利	264.31	188.31				76.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264.31	188.31				76.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82	7.82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24	0.24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24	0.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58	7.5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58	7.5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28	18.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28	18.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58	16.58					
2210202	提租补贴	1.70	1.70					

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大同市社会捐助和低收入家庭认定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14.77	176.17	138.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8.67	150.07	138.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36	24.3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03	7.0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32	17.32	
20810	社会福利	264.31	125.71	138.6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264.31	125.71	138.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82	7.82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24	0.24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24	0.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58	7.5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58	7.5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28	18.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28	18.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58	16.58	
2210202	提租补贴	1.70	1.70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大同市社会捐助和低收入家庭认定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38.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2.67	212.67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7.82	7.8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8.28	18.28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38.77	本年支出合计	238.77	238.77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238.77	支出总计	238.77	238.77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大同市社会捐助和低收入家庭认定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38.77	176.17	62.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2.67	150.07	62.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36	24.3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03	7.0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32	17.32	
20810	社会福利	188.31	125.71	62.6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88.31	125.71	62.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82	7.82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24	0.24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24	0.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58	7.5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58	7.5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28	18.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28	18.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58	16.58	
2210202	提租补贴	1.70	1.70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大同市社会捐助和低收入家庭认定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76.17	165.05	11.12
工资福利支出		157.91	157.91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57.36	57.36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8.73	8.73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49.14	49.1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7.32	17.3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7.58	7.58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19	1.19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16.58	16.58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12		11.12
办公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50		0.50
手续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10		0.10
水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10		0.10
电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80		0.80
差旅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30		0.30
委托业务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		1.80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93		0.93
福利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6		3.26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0		3.2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0.13		0.1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14	7.14	
退休费	离退休费	6.90	6.90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0.24	0.24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大同市社会捐助和低收入家庭认定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大同市社会捐助和低收入家庭认定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9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大同市社会捐助和低收入家庭认定中心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大同市社会捐助和低收入家庭认定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20	3.20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0	3.20		
合计	3.20	3.20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大同市社会捐助和低收入家庭认定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大同市社会捐助和低收入家庭认定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大同市社会捐助和低收入家庭认定中心	138.60	62.60				76.00
J社会救助工作经费	18.90	18.90				
J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70	1.70				
Z社会救助网络维护费	42.00	42.00				
ZY“送温暖，献爱心”捐款收入	76.00					76.00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大同市社会捐助和低收入家庭认定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注：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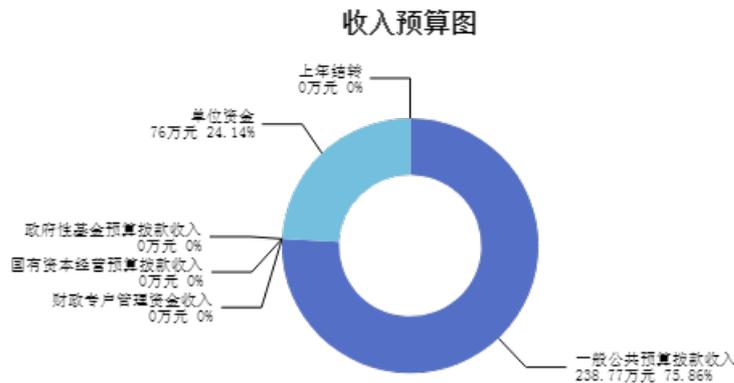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4年度大同市社会捐助和低收入家庭认定中心预算收入总计314.77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14.77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减少14.29万元，下降4.34%，主要原因是因我单位增加一名退休人员及项目中的救助工作经费减少，故比上年下降4.34%；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314.77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314.77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减少14.29万元，下降4.34%，主要原因是因我单位增加一名退休人员及项目中的救助工作经费减少，故比上年下降4.34%。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大同市社会捐助和低收入家庭认定中心预算收入314.77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38.77万元，占75.86%；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76.00万元，占24.14%；上年结转0万元，占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大同市社会捐助和低收入家庭认定中心支出预算314.7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6.17万元，占55.97%；项目支出138.6万元，占44.0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大同市社会捐助和低收入家庭认定中心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38.7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38.7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238.77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12.67万元、卫生健康支出7.8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8.28万元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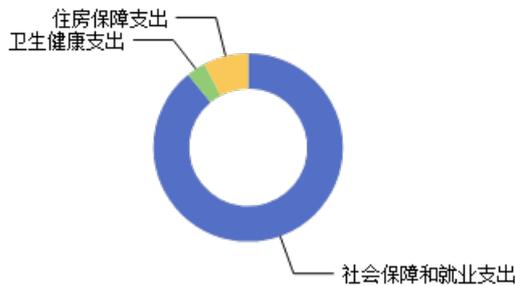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4年度大同市社会捐助和低收入家庭认定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238.77万元,比上年减少90.29万元,下降27.44%。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4年度大同市社会捐助和低收入家庭认定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238.7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12.67万元,占89.07%;卫生健康支出7.82万元,占3.28%;住房保障支出18.28万元,占7.66%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大同市社会捐助和低收入家庭认定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176.17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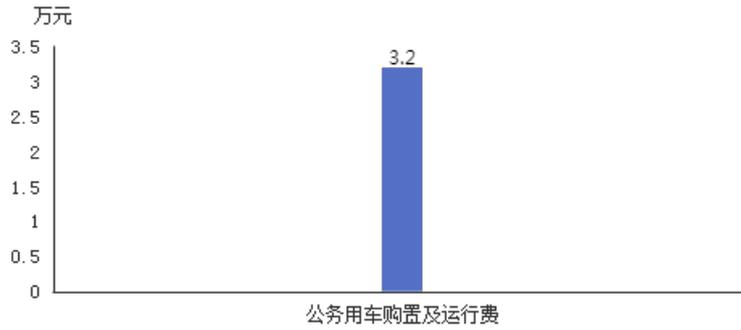
人员经费165.05万元,主要包括: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奖励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津贴补贴等;

公用经费11.1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电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工会经费、差旅费、委托业务费、手续费、水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4年大同市社会捐助和低收入家庭认定中心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3.20万元与2023年预算数相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2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三公经费分布图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我单位是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大同市社会捐助和低收入家庭认定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3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5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8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4年我中心不涉及整体绩效目标，涉及资金0万元。

2、项目绩效目标

2024年大同市社会捐助和低收入家庭认定中心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4个，共计金额138.60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4个，涉及金额138.6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0个，涉及金额0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4个，涉及项目金额138.60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4个，涉及项目金额138.6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0个，涉及项目金额0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J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0-大同市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大同市社会捐助和低收入家庭认定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7,000		年度资金总额:	17,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项目支出主要用于缴纳残疾人就业保障金,使有能力的残疾人实现就业,参与社会活动,更好地保障残疾人权益。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					
项目设立必要性		残疾人就业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管理暂行规定》					
项目实施计划		用于社会救助各、项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残疾人就业保障				残疾人就业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转发残保金的预算单位个数	≥98%	数量指标	转发残保金的预算单位个数	≥98%
		质量指标	转发残保金足额率	≥98%	质量指标	转发残保金足额率	≥98%
		时效指标	转发残保金及时率	≥98%	时效指标	转发残保金及时率	≥98%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残疾人就业维护社会稳定	≥98%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残疾人就业维护社会稳定	≥98%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残联单位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残联单位满意度	≥98%
负责人:	闫祖明	经办人:	李德慧	联系电话:	13363405025	填报日期:	2023-10-30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J社会救助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0-大同市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大同市社会捐助和低收入家庭认定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9000		年度资金总额:	189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9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9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单位临聘人员劳务费17万元,办公费0.6万元,差旅费0.5万元,印刷费0.3万元,资本性支出-购办设备0.5万元单位日常业务办公经费。							
立项依据		国发〔2012〕45号:《国务院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晋政发〔2013〕37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切实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							
项目设立必要性		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主题,以强化责任为主线,坚持保基本、可持续、重公正、求实效的方针,按照应保尽保、公平公正、动态管理、统筹兼顾的原则,进一步完善法规政策,健全工作机制,严格规范管理,加强能力建设,努力构建标准科学、对象准确、待遇公正、进出有序的最低生活保障工作格局,不断提高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的科学性和执行力,切实维护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权益。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晋政发〔2013〕37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切实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							
项目实施计划		100%完成项目计划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要将工作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算,县级财政部门要根据上年度本行政区域内城乡低保对象规模,结合民政部门开展管理工作的实际需要,按低保对象每人每年10元-15元的标准安排低保工作经费,逐步提高经费补助水平,为保证低保工作正常开展创造条件。市级财政部门要根据工作需要安排低保工作经费,探索建立对县(市、区)低保工作经费的补助机制;省级财政对财政困难县要通过均衡性转移支付予以保障。				要将工作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算,县级财政部门要根据上年度本行政区域内城乡低保对象规模,结合民政部门开展管理工作的实际需要,按低保对象每人每年10元-15元的标准安排低保工作经费,逐步提高经费补助水平,为保证低保工作正常开展创造条件。市级财政部门要根据工作需要安排低保工作经费,探索建立对县(市、区)低保工作经费的补助机制;省级财政对财政困难县要通过均衡性转移支付予以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差旅费补助人数	≥95人	数量指标	差旅费补助人数	≥95人		
			质量指标	差旅补助标准执行度		≥98100%	质量指标	差旅补助标准执行度	≥98100%
		时效指标	差旅补助标准执行度专题会议开展及时性	提高98100%	时效指标	差旅补助标准执行度专题会议开展及时性		提高98100%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社会救助工作成本率	≤3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正常日运转率(%)	99100%	社会效益指标	正常日运转率(%)	99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救助工作持久性	≥9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职工满意度	≥95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职工满意度	≥95100%		
负责人:	闫祖明	经办人:	李德慧	联系电话:	13363405025	填报日期:	2023-10-30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Z社会救助网络维护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0-大同市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大同市社会捐助和低收入家庭认定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2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主题，以强化责任为主线，坚持保基本、可持续、重公正、求实效的方针，按照应保尽保、公平公正、动态管理、统筹兼顾的原则，进一步完善法规政策，健全工作机制，严格规范管理，加强能力建设，努力构建标准科学、对象准确、待遇公正、进出有序的最低生活保障工作格局，不断提高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的科学性和执行力，切实维护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权益。					
立项依据		国发〔2012〕45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晋政发〔2013〕37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切实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					
项目设立必要性		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主题，以强化责任为主线，坚持保基本、可持续、重公正、求实效的方针，按照应保尽保、公平公正、动态管理、统筹兼顾的原则，进一步完善法规政策，健全工作机制，严格规范管理，加强能力建设，努力构建标准科学、对象准确、待遇公正、进出有序的最低生活保障工作格局，不断提高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的科学性和执行力，切实维护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权益。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国发〔2012〕45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					
项目实施计划		负负责全市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信息核对工作；负责全市社会救助和核对系统的推广、培训、维护、升级改造等工作；负责全市社会救助政府购买服务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项目目标		负责全市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信息核对工作；负责全市社会救助和核对系统的推广、培训、维护、升级改造等工作；负责全市社会救助政府购买服务工作。				负责全市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信息核对工作；负责全市社会救助和核对系统的推广、培训、维护、升级改造等工作；负责全市社会救助政府购买服务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息系统维护数量	≥98%	数量指标	信息系统维护数量	≥98%
		质量指标	系统维护通过率（%）	≥98%	质量指标	系统维护通过率（%）	≥98%
		时效指标	系统故障修复响应及时性	≥98%	时效指标	系统故障修复响应及时性	≥98%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系统重要储存信息丢失率（%）	≥98%	社会效益指标	系统重要储存信息丢失率（%）	≥98%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8%	
负责人：	闫祖明	经办人：	李德慧	联系电话：	13363405025	填报日期：	2023-10-30

大同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ZY“送温暖，献爱心”捐款收入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0-大同市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大同市社会捐助和低收入家庭认定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76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760,000		单位自筹	760,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负责全市社会捐助和社会募捐的事务性工作;负责社会捐赠款物的接收、消毒、包装、储运、发放等工作。					
立项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令(第35号)《救灾捐赠管理办法》和《中共山西省委办公厅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开展“送温暖、献爱心”社会捐助活动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困难群众提供帮助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为困难群众提供帮助					
项目实施计划		补助对象用于特殊困难民政服务对象,补助政策《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送温暖,献爱心”社会捐助活动的通知》和《大同市社会捐助和低收入家庭认定中心救助困难群众暂行办法》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切实帮助受灾群众解决生活安置困难和为城乡各类困难群众提供临时性生活救助,在全社会进一步弘扬中华民族团结互助、扶危济困的传统美德,营造“奉献爱心、回报社会”的浓厚氛围。				切实帮助受灾群众解决生活安置困难和为城乡各类困难群众提供临时性生活救助,在全社会进一步弘扬中华民族团结互助、扶危济困的传统美德,营造“奉献爱心、回报社会”的浓厚氛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工作完成率	≥99%	数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99%	
		工作保障率	≥99%	质量指标	工作保障率	≥99%	
		工作开展周期	≥99%	时效指标	工作开展周期	≥99%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扶贫救助工作经费正常运作	≥99%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扶贫救助工作经费正常运作	≥99%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保障扶贫对象满意度	≥99%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扶贫对象满意度	≥99%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202115310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大同市社会捐助和低收入家庭认定中心共有公务用车编制2辆，实有2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2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大同市社会捐助和低收入家庭认定中心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217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大同市社会捐助和低收入家庭认定中心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大同市社会捐助和低收入家庭认定中心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1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大同市社会捐助和低收入家庭认定中心目前暂无政府购买服务项目，故没有制定本部门的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二）其他

无

情况说明

大同市社会捐助和低收入家庭认定中心目前暂无政府购买服务项目，故没有制定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大同市社会捐助和低收入家庭认定中心

2024年4月11日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